

胡店乡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胡店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3 年，胡店乡政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492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省、市、区相关要求，按照职责清晰、内容明确、重点突出、形式多样、程序规范、监督有效的总体要求，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深化公开内容，丰富公开形式，加强学习培训，拓展公开层面，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效落实。

（一）主动公开情况

胡店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合理界定信息公开范围，及时准确的公开各类信息，确保与群众密切相关的各类便民服务信息准确。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3 年，胡店乡政府收到线下依申请公开信息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2023 年，胡店乡政府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及相关制度，坚持信息审查公开制度，严格按照保密法对政府信息逐条进行审核，确保公开的信息不涉密，涉密的信息不公开，确保信息安全准确，全年未发生一起信息公开涉密事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胡店乡政府坚持巩固村（社区）党务村务公开栏、乡政府信息公开栏等传统线下信息公开平台主阵地作用，深入拓展政府网站、“平桥胡店”微信公众号等新兴网络信息公开渠道，确保信息公开实效。

（五）政府信息公开的监督保障情况

胡店乡政府组织人员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自查，及时发现问题、总结经验、督促整改、加强指导。组织各村通过村级信息公开栏公开党建、民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群众关心关注的信息。尤其在涉密方面，强调注重保护个人隐私信息，确保了公开的信息不涉密，涉密的信息不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一是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重视程度不够，虽明确专人负责，但乡镇事务繁杂，需要兼任其他工作，导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开展被动，工作效率不高。二是公开内容未做到与时俱进，只公开了规定的应该公开的内容，部分信息更新不够及时。

(二) 改进措施

一是明确专人负责，定期开展村级政务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对有关政策、法规进行系统学习，提升政务信息公开能力水平。二是加强信息公开平台规范化建设，及时、准确发布公开信息，持续加强信息公开力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